

2024年度 吉首大学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吉首大学概况

- 一、部门职责
-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吉首大学2024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吉首大学2024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支出决算情况

九、关于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十、一般性支出情况

十一、关于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十二、关于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十三、关于2024年度预算绩效管理情况的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吉首大学概况

一、部门职责

吉首大学创办于 1958 年，在湖南省湘西土家族苗族自治州和张家界市两地办学，是湖南省属综合性大学，也是武陵山片区唯一的综合性大学。学校先后成为国家民委与湖南省政府共建高校、一本批次录取高校、博士学位授权单位、湖南省高水平建设大学、湖南省“双一流”建设高校、推荐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免试攻读硕士学位研究生普通高校。面向未来，吉首大学将继续坚持“立足湘西、面向湖南、辐射全国、服务基层”的办学定位，创新知识和科学技术，培养具有人文精神、科学素养、创新能力和务实作风的复合型应用性人才，全面建设特色鲜明、优势突出的教学研究型综合大学。

（一）人才培养

学校根据国家政策、社会需要和自身办学条件，自主合理确定办学规模，调整办学结构，科学设置和调整学科、专业。依法招收学生，对学生实施教育和管理。学校主要教育形式为全日制学历教育，学历教育以本科生教育为主，积极开展研究生教育和留学生教育。学校根据办学定位及社会需要等，自主确立人才培养目标和要求，组织实施教育教学活动。学校依法向符合条件的毕业生颁发相应学业证书和学位证书，执行国家学位制度，依法授予学士、硕士、博士学位。并可向为社会发展和人类文明进步做出突出贡献的杰出人士授予名誉博士学位或其他荣誉称号。

（二）科学研究

学校面向学术前沿和社会需求，积极开展科学研究，促进知识创新和技术创新，致力于解决经济社会发展中的理论与实践问题。支持并组

织教师、研究人员和学生开展各类科学研究，鼓励自由探索和科研创新，形成自身科研特色与优势，促进良好学术生态与优良学术传统的形成。学校推动科学研究与人才培养、社会服务、文化传承创新工作紧密结合，提高人才培养质量，增强服务社会能力，整体提升办学实力。学校尊重和保障教师、研究人员和学生在教学、研究和学习方面依法享有的学术自由，营造宽松而积极向上的学术环境，建立健全学术评价机制，倡导学术平等，严格学术管理。学校加强学术道德宣传与学术诚信教育，反对和惩处学术不端行为。

（三）社会服务

学校以人才培养和科学研究成果服务社会，积极为地方和国家经济社会发展提供人才与智力支持。学校树立主动服务社会意识，构建开放包容、合作共享的社会服务机制，构筑社会服务平台，提高对地方和国家经济社会发展的贡献度。学校利用人才优势充分发挥智囊团、思想库作用，为地方和国家经济社会发展提供决策咨询服务。学校建立健全档案、资料、信息、设施、设备等资源开放机制，面向社会提供资源共享服务。学校鼓励师生员工开展社区服务和志愿服务。

（四）文化传承与创新

学校致力于优秀传统文化的传承与创新，促进民族文化与世界先进文明交流融汇，并致力于地方民族优秀传统文化的发掘、整理、研究和传播，丰富中华民族文化宝库，发挥学校文化研究、示范与辐射功能，引领区域文化发展，促进各民族间文化交流与文化繁荣。学校坚持立德树人，以文化人，推进大学文化和大学精神建设，构建良好文化氛围，增强办学活力。

二、机构设置及决算单位构成

（一）内设机构设置

1、党政管理机构：党政办公室（简称党政办），党委组织部、党校（简称组织部），党委宣传部（简称宣传部），党委统战部（简称统战部），党委学生工作部、团委、武装部（简称学工部、团委），党委保卫工作部（简称保卫部），发展规划与学科建设处（简称规划处），教务处（创新创业学院、教学质量监控与评估中心）（简称教务处），科研管理处（简称科研处），人事处（教师工作部）（简称人事处），研究生院，财务处，资产与实验室管理处（简称资产处），审计处，后勤管理处（简称后勤处），招生就业处（简称招就处），基建处，离退休工作处、工会（简称离退休处、工会），采购与招投标办公室（简称招标办），张家界校区办公室（简称校区办）。

2、纪检监察机构：纪委、监察专员办公室（简称纪监办）。

3、教辅机构：图书馆、信息化中心、学报编辑部（简称学报）、校友工作办公室（简称校友办）、张家界校区后勤与安全事务中心（简称后勤安全中心）、张家界校区教学科研与学生事务中心（简称教科研学中心）。

4、科研机构：杜仲综合利用技术国家地方联合工程实验室（简称杜仲实验室）。

5、学院系部：文学与新媒体学院、人文学院、外国语学院、马克思主义学院（简称马院）、商学院、体育科学学院（简称体育学院）、数学与统计学院（简称数统学院）、物理与机电工程学院（简称物电学院）、通信与电子工程学院（简称通信学院）、计算机科学与工程学院（简称计算机学院）、化学化工学院（简称化工学院）、生命科学学院、智能建造学院、旅游与城乡规划学院、医学院、药学院、法学院、音乐

舞蹈学院（简称音舞学院）、美术学院、师范学院、民族预科教育学院（简称预科学院）、继续教育学院。

（二）决算单位构成

2024 年度吉首大学部门决算报表公开信息不含吉首大学师范学院。吉首大学师范学院自 2024 年 9 月正式融入吉首大学，师范学院财务预算在 2024 年度独立完整执行，待账务清理、清算完成后，于 2025 年将师范学院财务并入学校财务，因此吉首大学与吉首大学师范学院 2024 年度的决算报告及其他报表均独立编制、上报。

第二部分

吉首大学2024年度部门 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吉首大学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50,681.3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78.5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23,249.35	五、教育支出	36	71,570.5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224.6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2,881.03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44.47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395.2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36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76,811.69	本年支出合计	58	72,673.33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4,446.23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8,465.32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8,157.45
	30			61	
总计	31	85,277.01	总计	62	85,277.0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二、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部门：吉首大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76,811.69	50,681.30		23,249.35			2,881.03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76.00	76.00					
20106	财政事务	1.00	1.00					
2010699	其他财政事务支出	1.00	1.00					
20114	知识产权事务	10.00	10.00					
2011499	其他知识产权事务支出	10.00	10.00					
20123	民族事务	65.00	65.00					
2012304	民族工作专项	33.00	33.00					
2012399	其他民族事务支出	32.00	32.00					
205	教育支出	76,011.42	49,881.03		23,249.35			2,881.03
20502	普通教育	76,011.42	49,881.03		23,249.35			2,881.03
2050205	高等教育	76,011.42	49,881.03		23,249.35			2,881.03
206	科学技术支出	224.60	224.60					
20602	基础研究	65.00	65.00					
2060203	自然科学基金	35.00	35.00					
2060208	科技人才队伍建设	30.00	30.00					
20606	社会科学	126.60	126.60					
2060602	社会科学研究	42.00	42.00					
2060603	社科基金支出	64.60	64.60					
2060699	其他社会科学支出	20.00	20.00					
20607	科学技术普及	13.00	13.00					
2060704	学术交流活动	10.00	10.00					
2060799	其他科学技术普及支出	3.00	3.00					
20699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	20.00	20.00					

2069901	科技奖励	10.00	10.00					
2069999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	10.00	1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4.47	44.47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2.00	2.00					
2080115	博士后日常经费	2.00	2.00					
20807	就业补助	42.47	42.47					
2080799	其他就业补助支出	42.47	42.47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95.20	395.20					
21002	公立医院	60.00	60.00					
2100299	其他公立医院支出	60.00	60.00					
21004	公共卫生	319.20	319.20					
2100499	其他公共卫生支出	319.20	319.20					
21017	中医药事务	16.00	16.00					
2101704	中医（民族医）药专项	16.00	16.00					
211	节能环保支出	60.00	60.00					
21104	自然生态保护	60.00	60.00					
2110499	其他自然生态保护支出	60.00	6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三、支出决算表

部门：吉首大学

公开 03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72,673.33	41,727.83	30,945.51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78.50		78.50			
20106	财政事务	3.50		3.50			
2010699	其他财政事务支出	3.50		3.50			
20114	知识产权事务	10.00		10.00			
2011499	其他知识产权事务支出	10.00		10.00			
20123	民族事务	65.00		65.00			
2012304	民族工作专项	33.00		33.00			
2012399	其他民族事务支出	32.00		32.00			
205	教育支出	71,570.56	41,727.83	29,842.74			
20502	普通教育	71,570.56	41,727.83	29,842.74			
2050205	高等教育	71,570.56	41,727.83	29,842.74			
206	科学技术支出	224.60		224.60			
20602	基础研究	65.00		65.00			
2060203	自然科学基金	35.00		35.00			
2060208	科技人才队伍建设	30.00		30.00			
20606	社会科学	126.60		126.60			
2060602	社会科学研究	42.00		42.00			
2060603	社科基金支出	64.60		64.60			
2060699	其他社会科学支出	20.00		20.00			
20607	科学技术普及	13.00		13.00			
2060704	学术交流活动	10.00		10.00			
2060799	其他科学技术普及支出	3.00		3.00			
20699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	20.00		20.00			

2069901	科技奖励	10.00		10.00			
2069999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	10.00		1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4.47		44.47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2.00		2.00			
2080115	博士后日常经费	2.00		2.00			
20807	就业补助	42.47		42.47			
2080799	其他就业补助支出	42.47		42.47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95.20		395.20			
21002	公立医院	60.00		60.00			
2100299	其他公立医院支出	60.00		60.00			
21004	公共卫生	319.20		319.20			
2100499	其他公共卫生支出	319.20		319.20			
21017	中医药事务	16.00		16.00			
2101704	中医（民族医）药专项	16.00		16.00			
211	节能环保支出	360.00		360.00			
21103	污染防治	300.00		300.00			
2110399	其他污染防治支出	300.00		300.00			
21104	自然生态保护	60.00		60.00			
2110499	其他自然生态保护支出	60.00		6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吉首大学

公开 04 表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50,681.3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78.50	78.5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49,886.40	49,886.4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224.60	224.6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44.47	44.47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395.20	395.2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360.00	36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50,681.30	本年支出合计	59	50,989.17	50,989.17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8,465.32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8,157.45	8,157.45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8,465.32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59,146.62	总计	64	59,146.62	59,146.6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吉首大学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50,989.17	29,996.56	20,992.61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78.50		78.50
20106	财政事务	3.50		3.50
2010699	其他财政事务支出	3.50		3.50
20114	知识产权事务	10.00		10.00
2011499	其他知识产权事务支出	10.00		10.00
20123	民族事务	65.00		65.00
2012304	民族工作专项	33.00		33.00
2012399	其他民族事务支出	32.00		32.00
205	教育支出	49,886.40	29,996.56	19,889.84
20502	普通教育	49,886.40	29,996.56	19,889.84
2050205	高等教育	49,886.40	29,996.56	19,889.84
206	科学技术支出	224.60		224.60
20602	基础研究	65.00		65.00
2060203	自然科学基金	35.00		35.00
2060208	科技人才队伍建设	30.00		30.00
20606	社会科学	126.60		126.60
2060602	社会科学研究	42.00		42.00
2060603	社科基金支出	64.60		64.60
2060699	其他社会科学支出	20.00		20.00
20607	科学技术普及	13.00		13.00
2060704	学术交流活动	10.00		10.00
2060799	其他科学技术普及支出	3.00		3.00
20699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	20.00		20.00

2069901	科技奖励	10.00		10.00
2069999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	10.00		1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4.47		44.47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2.00		2.00
2080115	博士后日常经费	2.00		2.00
20807	就业补助	42.47		42.47
2080799	其他就业补助支出	42.47		42.47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95.20		395.20
21002	公立医院	60.00		60.00
2100299	其他公立医院支出	60.00		60.00
21004	公共卫生	319.20		319.20
2100499	其他公共卫生支出	319.20		319.20
21017	中医药事务	16.00		16.00
2101704	中医（民族医）药专项	16.00		16.00
211	节能环保支出	360.00		360.00
21103	污染防治	300.00		300.00
2110399	其他污染防治支出	300.00		300.00
21104	自然生态保护	60.00		60.00
2110499	其他自然生态保护支出	60.00		6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 06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吉首大学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4,992.36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308.14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5,744.53	30201	办公费	172.40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715.66	30202	印刷费	96.5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30203	咨询费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6	伙食补助费	96.41	30204	手续费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12,200.59	30205	水费	40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400.00	30206	电费	760.0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0207	邮电费	48.38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800.00	30208	取暖费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31.54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00.00	30211	差旅费	103.60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2,500.00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435.17	30214	租赁费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696.07	30215	会议费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23.86	30216	培训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113.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65.75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2,533.22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58.40	399	其他支出	
30307	医疗费补助	72.12	30227	委托业务费	11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39909	经常性赠与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 费		39910	资本性赠与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5. 93	39999	其他支出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 助	1. 12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 29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 出	98. 10			
人员经费合计		27, 688. 43	公用经费合计					2, 308. 14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部门：吉首大学

公开 08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 次		1	2	3	4	5	6
合 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说明：我单位没有政府性基金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吉首大学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说明：我单位没有国有资本经营收入，也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部门：吉首大学

公开 07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 费	公务用车运行 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 费	公务用车运行 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说明：我单位没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算，也没有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三公”经费，故本表无数据。

第三部分

吉首大学 2024 年度部门 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收、支（含结转和结余）总计均为 85,277.01 万元，与 2023 年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 1,203.95 万元，降幅为 1.39%。主要是因为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减少 2,184.75 万元、事业收入减少 700.58 万元、其他收入减少 140.56 万元、年初结转和结余增加 1,821.92 万元。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收入合计 76,811.69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50,681.30 万元，占 65.98%；事业收入 23,249.35 万元，占 30.27%；其他收入 2,881.03 万元，占 3.75%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支出合计 72,673.33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41,727.83 万元，占 57.42%；项目支出 30,945.51 万元，占 42.58%。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含结转和结余）总计均为 59,146.62 万元，与 2023 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减少 362.82 万元，降幅为 0.61%。主要原因是上年度到账三本独立学院转社剩余资金指标，使得财政拨款收入及对应支出略高于本年。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50,989.17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70.16%。与 2023 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减少 54.95 万元，降幅为 0.11%，支出减少的主要原因包括：一是受财政拨款收入缩减影响，学校可支配

的财政拨款资金较上年有所减少；二是学校深入贯彻落实“过紧日子”要求，通过压缩一般性支出和“三公”经费等非刚性、非重点领域开支，优化资金配置结构。在资金使用上，学校坚持“保重点、压一般”的原则，优先保障教学科研、人才引进等核心领域投入，切实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

（二）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50,989.17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78.5 万元，占 0.15%；教育（类）支出 49,886.40 万元，占 97.84%；科学技术（类）支出 224.6 万元，占 0.44%；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44.47 万元，占 0.09%；卫生健康（类）支出 395.2 万元，占 0.78%；节能环保（类）支出 360 万元，占 0.71%。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41,653.53 万元，支出决算为 50,989.17 万元，因年中有财政拨款追加，所以年初预算执行率超过 100.00%。其中：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财政事务（款）其他财政事务支出（项）年初预算为2.50万元，支出决算为3.5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40.00%，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该项经费于年中追加。

2、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知识产权事务（款）其他知识产权事务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10.00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该项经费于年中追加。

3、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民族事务（款）民族工作专项（项）

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33.00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

要原因是：该项经费于年中追加。

4、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民族事务（款）其他民族事务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32.00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该项经费于年中追加。

5、教育支出（类）普通教育（款）高等教育（项）

年初预算为41,351.03万元，支出决算为49,886.4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20.64%。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中追加“十四五”基建专项、中央支持地方高校建设专项、高校学生奖助学金、应征入伍学生资助及其他财政专项经费。

6、科学技术支出（类）基础研究（款）自然科学基金（项）

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35.00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该项经费于年中追加。

7、科学技术支出（类）基础研究（款）科技队伍建设（项）

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30.00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该项经费于年中追加。

8、科学技术支出（类）社会科学（款）社会科学研究（项）

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42.00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该项经费于年中追加。

9、科学技术支出（类）社会科学（款）社科基金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64.60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该项经费于年中追加。

10、科学技术支出（类）社会科学（款）其他社会科学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20.00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该项经费于年中追加。

11、科学技术支出（类）科学技术普及（款）学术交流活动（项）
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10.00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该项经费于年中追加。

12、科学技术支出（类）科学技术普及（款）其他科学技术普及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3.00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该项经费于年中追加。

13、科学技术支出（类）其他科学技术支出（款）科技奖励（项）
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10.00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该项经费于年中追加。

14、科学技术支出（类）其他科学技术支出（款）其他科学技术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10.00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该项经费于年中追加。

15、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博士后日常经费（项）

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2.00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该项经费于年中追加。

16、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就业补助（款）其他就业补助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42.47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该项经费于年中追加。

17、卫生健康支出（类）公立医院（款）其他公立医院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60.00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

要原因是：该项经费于年中追加。

18、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其他公共卫生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319.20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该项经费于年中追加。

19、卫生健康支出（类）中医药事务（款）中医（民族医）药专项（项）
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16.00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该项经费于年中追加。

20、节能环保支出（类）污染防治（款）其他污染防治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300.00万元，支出决算为300.0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00%。

21、节能环保支出（类）自然生态保护（款）其他自然生态保护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60.00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该项经费于年中追加。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29,996.56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27,688.43万元，占基本支出的92.31%，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公用经费2,308.14万元，占基本支出的7.69%，主要包括办公费、

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与上年决算持平；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与上年决算相比减少20.00万元，降幅为100.00%，主要是学校深入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严格执行“过紧日子”要求，进一步规范公务接待管理及压减公务接待支出，并且不再安排财政资金用于公务接待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与上年决算持平；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上年决算相比减少38.00万元，降幅为100.00%，主要是因为学校贯彻执行厉行节约反对浪费条例、从严落实公务用车管理规定，压缩非必要的支出，同时本年度相关费用通过非税返还资金列支。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0万元，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0万元。其中：

1、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0万元，全年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0个，累计0人次。

2、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0万元，2024年共接待国内公务接待批次

0个、接待人次0人次，国（境）外公务接待批次0个、国（境）外公务接待人次0人次。

3、公务用车购置费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0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0万元。截止2024年12月31日，我单位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0辆。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支出决算情况

2024年本单位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收支。

九、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吉首大学单位性质为财政补助事业单位，部门决算报表没有机关运行经费统计数据。

十、一般性支出情况

2024年本部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无举办节庆、晚会、论坛、赛事活动等相关的会议费开支。

十一、关于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2024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16,408.11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3,449.1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7,729.29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5,229.72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8,317.72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50.69%，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6,022.01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72.40%。

十二、关于国有资产占有情况说明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吉首大学共有车辆9辆。其中：应急保障用车6辆、其他用车3辆，其他用车主要是用于机要通信和应急保障之外公务用途的车辆；单价100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5台（套）。

十三、关于2024年度预算绩效管理情况的说明

（一）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是绩效自评开展情况。2024年度开展本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涉及项目21个，共涉及资金2,869.20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项目5个项目2,684.10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总额的5.26%；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0个0万元，占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总额的0%；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0个0万元，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总额的0%；社会保险基金预算项目0个0万元，占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总额的0%。

（二）绩效评价结果

2024年度本部门整体支出全年预算数50,681.30万元，执行数50,989.17万元，完成预算的100.00%，绩效自评得分98分，评价等级为“优秀”。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党的政治建设进一步加强，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主题教育，干部队伍结构进一步优化，广大干部政治站位提升，从严治党成效明显；二是教学与人才培养质量不断提高，教学队伍建设进一步加强，学科竞赛共获奖826项，获得国家级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项目34项，校领导带队访企拓岗，加深校地校企合作；三是“双一流”建设取得新突破，化学学科、工程学学科进入ESI全球前1%，新增民族学、生态学2个一级学科博士学位授权点。2人入选“湖湘英才”计划，2人入选“西部之光”访问学者，10人入选2024年度省级青年骨干教师，1人荣获“全国优秀教师”称号。推进了俊彦2.0计划。获国家科研项目37项；四是获批6家湘西自治州重点实验室，获国家自科基金项目24项、社科基金项目13项，领先省内同类高校。立项国家社科基金重大招标项目1项。面向社会开放许可专利10

件，完成技术合同登记78件，登记金额逾1,400万元。下一步努力方向：一是多渠道筹措办学经费，积极拓展办学资源，拓宽资金来源和保障渠道；二是督促和引导省级专项资金使用单位建立和完善全过程绩效评价机制，完善项目绩效管理指标库建设，增强专项资金的持续效益，提升省级专项的使用效益。

（三）评价结果应用情况

根据2024年度本部门绩效自评结果，本着“奖优罚劣、激励相容、提质增效”的原则，现将评价结果运用于2025年度预算安排、支出结构调整、资金管理和制度建设等方面的情况说明如下：

一是预算安排方面。优先保障评价优良项目，特别是效益显著、群众满意度高的民生类、创新发展类项目，在2025年度预算安排中予以优先保障，确保其持续发挥效益。压减或取消低效无效支出，对评价等级为“中”或“差”、交叉重复、政策到期、绩效目标完成效果差且无必要继续实施的项目，原则上不予安排或大幅压减2025年度预算。强化预算申报约束，将绩效评价结果作为2025年及以后年度新增项目立项和预算申请的前置依据。

二是支出结构调整方面。优化内部资金配置，根据部门整体和核心项目的评价结果，将资金进一步向核心职能、重点任务和高效领域倾斜。促进结构动态平衡，调整经常性支出与项目性支出的比例，严格控制一般性支出，加大对事业发展关键环节的投入。

三是资金管理方面。加快预算执行进度，针对评价中指出的预算执行偏慢、资金沉淀等问题，将加强预算执行监控与分析预测，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强化全过程监控，将绩效监控嵌入预算执行流程，对重大项目实行资金使用与绩效目标“双监控”。

四是制度建设方面。完善内部绩效管理制度，修订和完善本部门内部预算绩效管理办法及实施细则，使绩效管理各环节有章可循。建立结果挂钩与问责机制，将绩效责任压实到具体单位和个人。加强结果公开与应用反馈，形成管理闭环。

综上所述，本部门将切实把 2024 年度绩效评价结果作为改进管理、提升效能的重要依据，贯穿于 2025 年预算编制、执行、监督的全过程，不断提升财政资源配置效率和公共服务质量。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资金”、“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资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非财政拨款结余）。

上年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年末结转和结余资金：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是指用于人大、政协、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发展与改革事务、统计信息事务、财政事务、税收事务、审计事务、人力资源事务、纪检监察事务、商贸事务、工商行政管理事务、质量技术监督与检验检疫事务、民族事务、档案事务、民主党派及工商联事务、群众团体事务、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组织事务、宣传事务、统战事务、其他一般公共服务等方面的支出，包括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和特定的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的支出。

教育支出（类）：是指用于政府教育事务支出，包括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和特定的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的支出。

科学技术支出（类）：是指用于科学技术方面的支出，包括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和特定的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的支出。

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是指用于文化、文物、体育、新闻出版广播影视等方面的支出，包括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和特定的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的支出。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是指用于社会保障和就业方面的支出，包括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和特定的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的支出。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指离退休人员管理机构统一管理的机关离退休人员的经费。

卫生健康支出（类）：是指用于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方面的支出，包括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和特定的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的支出。

住房保障支出（类）：是指用于住房方面的支出，包括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和特定的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的支出。

基本支出：指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三公”经费：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

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政府采购：是指国家各级政府为从事日常的政务活动或为了满足公共服务的目的，利用国家财政性资金和政府借款购买货物、工程和服务的行为。政府采购不仅是指具体的采购过程，而且是采购政策、采购程序、采购过程及采购管理的总称，是一种对公共采购管理的制度。

工资福利支出：反映单位开支的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为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基本工资：反映按规定发放的基本工资，包括公务员的职务工资、级别工资；机关工人的岗位工资、技术等级工资；事业单位工作人员的岗位工资、薪级工资；各类学校毕业生试用期（见习期）工资、新参加工作工人学徒期、熟练期工资；军队（武警）军官、文职干部的职务（专业技术等级）工资、军衔（级别）工资、基础工资和军龄工资；军队士官的军衔等级工资、基础工资和军龄工资等。

津贴补贴：反映经国家批准建立的机关事业单位艰苦边远地区津贴、机关工作人员地区附加津贴、机关工作人员岗位津贴、事业单位工作人员特殊岗位津贴补贴等。

绩效工资：反映事业单位工作人员的绩效工资。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由单位代扣的工作人员基本养老保险缴费，不在此科目反映。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反映单位为职工缴纳的基本医疗保险费。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反映单位为职工缴纳的基本医疗、失业、工伤、生育等社会保险费，残疾人就业保障金，军队（含武警）为军人缴纳的伤亡、退役医疗等社会保险费。

住房公积金：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反映上述项目未包括的人员支出，如各种加班工资、病假两个月以上期间的人员工资、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公务员及参照和依照公务员制度管理的单位工作人员转入企业工作并按规定参加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后给予的一次性补贴等。

商品和服务支出：反映单位购买商品和服务的支出（不包括用于购置固定资产的支出、战略性和应急储备支出）。

办公费：反映单位购买按财务会计制度规定不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标准的日常办公用品、书报杂志等支出。

印刷费：反映单位的印刷费支出。

水费：反映单位支付的水费、污水处理费等支出。

电费：反映单位的电费支出。

邮电费：反映单位开支的信函、包裹、货物等物品的邮寄费及电话费、电报费、传真费、网络通讯费等。

物业管理费：反映单位开支的办公用房以及未实行职工住宅物业服务改革的在职职工和离退休人员宿舍等的物业管理费，包括综合治理、绿化、卫生等方面的支出。

差旅费：反映单位工作人员出差发生的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补贴费和市内交通费。

维修(护)费：反映单位日常开支的固定资产（不包括车船等交通工具）修理和维护费用，网络信息系统运行与维护费用，以及按规定提取的修购基金。

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专用材料费：反映单位购买日常专用材料的支出。具体包括药品及医疗耗材，农用材料，兽医用品，实验室用品，专用服装，消耗性体育用品，专用工具和仪器，艺术部门专用材料和用品，广播电视台发射台发射机的电力、材料等方面的支出。

劳务费：反映支付给单位和个人的劳务费用，如临时聘用人员、钟点工工资，稿费、翻译费，评审费等。

委托业务费：反映因委托外单位办理业务而支付的委托业务费。

其他交通费用：反映单位除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外的其他交通费用。如公务交通补贴，租车费用、出租车费用，飞机、船舶等的燃料费、维修费、保险费等。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反映上述科目未包括的日常公用支出。如行政赔偿费和诉讼费、国内组织的会员费、来访费、广告宣传、其他劳务费及离休人员特需费、公用经费等。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反映政府用于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离休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和军队移交政府安置的离休人员的离休费、护理费和其他补贴。

抚恤金：反映按规定开支的烈士遗属、牺牲病故人员遗属的一次性和定期抚恤金，伤残人员的抚恤金，离退休人员等其他人员的各项抚恤金。

生活补助：反映按规定开支的优抚对象定期定量生活补助费，退役军人生活补助费，行政事业单位职工和遗属生活补助，因公负伤等住院治疗、住疗养院期间的伙食补助费，长期赡养人员补助费，由于国家实

行退耕还林禁牧舍饲政策补偿给农牧民的现金、粮食支出，对农村党员、复员军人以及村干部的补助支出，看守人员和犯人的伙食费、药费等。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五部分

附 件

2024 年度吉首大学整体支出 绩效自评报告

根据《湖南省财政厅关于开展 2024 年度省级预算部门绩效自评和部门评价的通知》（湘财绩〔2025〕2 号）和湖南省教育厅《关于开展 2024 年度教育部门整体支出和专项资金绩效评价工作的通知》的文件精神，我校对部门整体支出进行了绩效评价，现报告如下：

一、学校基本情况

吉首大学创办于 1958 年，在湖南省湘西土家族苗族自治州和张家界市两地办学，是湖南省属综合性大学，也是武陵山片区唯一的综合性大学。学校先后成为国家民委与湖南省政府共建高校、一本批次录取高校、博士学位授权单位、湖南省高水平建设大学、湖南省“双一流”建设高校、推荐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免试攻读硕士学位研究生普通高校。

学校学科门类齐全，现有教学学院 22 个，一级学科 41 个，本科专业 76 个，覆盖了 12 大学科门类。有省重点学科 5 个（其中优势特色重点学科 1 个）、省国内一流建设学科 1 个、省国内一流培育学科 1 个、国家民委重点学科 2 个；有博士后科研流动站 2 个，“博士后科研流动站协作研发中心” 1 个；有一级学科博士点 3 个，一级学科硕士点 16 个，专业硕士点 17 个；有国家级特色专业 3 个，国家级本科专业综合改革试点专业 1 个，“卓越医生教育培养计划”专业 1 个，“卓越农林人才教育培养计划”专业 1 个；有国家级一流本科专业建设点 16 个、省级一流本科专业建设点 36 个、省级一流课程 48 门。有国家地方联合

工程实验室、国家级实验教学示范中心、国家级工程实践教育中心等教学、科研平台共 30 余个。

学校在职教职员工 1800 余人，专任教师 1200 余人，其中高级职称 700 余人，博士生导师、硕士生导师近 800 人。有“国务院政府特殊津贴”专家 14 人，“新世纪百千万人才工程”国家级人选 1 人，教育部“新世纪优秀人才支持计划”6 人，文化名家暨“四个一批”人才工程 1 人、国家民委民族问题研究优秀中青年专家 1 人、湖南省“121 人才工程”人选、享受“湖南省政府特殊津贴”专家、湖湘青年英才、湖南省芙蓉学者、湖湘高层次人才聚集工程人选、湖南省跨世纪学术带头人、湖南省“芙蓉教学名师”、湖南省优秀中青年专家等共 51 人；有国家级教学团队 2 个，省级优秀教学团队 3 个，省级科技创新团队 4 个。有全国先进教育工作者 1 人，五一劳动奖章 2 人，全国优秀教师 9 人，全国师德先进个人 1 人，全国模范教师 1 人，徐特立教育奖获得者 1 人；曾宪梓教育基金奖获得者 5 人；宝钢教育基金奖获得者 2 人。

学校现有各类在籍学生 3 万余人，其中在校本科生、硕士生、博士生、留学生共 2.5 万余人。学校构建了“课程主导、环境熏陶、实践历练、自我塑造”为体系的“立人教育”体系，学生动手能力强、社会实践活动多，在中国“互联网+”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全国“挑战杯”大学生课外学术科技作品竞赛等各类比赛、竞赛中荣获特等奖、一等奖。大学生少数民族艺术团多次赴美国、香港等地演出，影响广泛。学校多次获全国大学生“三下乡”活动先进单位和“西部计划项目优秀高校”称号。办学 66 年来，为社会培养各类高素质人才 38 万余人。

二、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

（一）基本支出情况

2024 年度学校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29,996.56 万元，其中工资福利支出 24,992.36 万元，占基本支出的 83.32%，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社会保障费等；商品服务支出 2,308.14 万元，占基本支出的 7.69%，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等；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2,696.07 万元，占基本支出的 8.99%，主要包括离休费、生活补助等。

（二）项目支出情况

2024 年度学校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 20,992.61 万元，其中商品服务支出 7,809.09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5,512.38 万元；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581.47 万元，资本性支出 7,089.67 万元。

1. 2024 年度省级专项资金情况

2024 年本单位省级专项资金支出包括基础教育综合发展专项、教育综合发展专项、高校“双一流”建设专项。

（1）基础教育综合发展专项，年度财政拨款 14 万元，2024 年立项省级基础教育教学改革重点项目 1 项，一般项目 4 项，课题组根据课题立项目标和实际情况，按照项目实施计划及进度均已执行到位，项目资金主要用于体育与健康校本课程研制、大中小学思政课一体化建设、卓越幼儿园教师培训、小学英语文化意识培养、中小学生学习心理健康影响研究。

（2）教育综合发展专项，年度财政拨款 95 万元，全年执行数 95 万元，预算执行率 100.00%，经费主要用于黄大年式教师团队建设、少数民族预科教育教学、管理服务、教育科研和教学条件改善以及教育体制改革试点、高雅艺术进校园文化建设、省本级高校财会业务培训。

(3) 高校“双一流”建设专项，年度财政拨款 2,760.20 万元。为切实有效推进“双一流”建设，学校自筹资金 4,269.09 万元，投入总计 7,029.29 万元用于“双一流”项目建设，在制度建设、“双一流”学科（专业群）建设、人才队伍建设、创新人才培养、科学研究和学术合作交流等六大方面取得发展和突破。

2. 其他项目支出情况

其他项目支出按照“规范管理、专款专用、注重绩效”的原则，严格遵守各专项资金使用管理办法及相关财政规章制度有关规定，严格执行省财政厅批复的项目及预算，确保了资金使用效率及效果。

(1) 其他事业类发展资金

2024 年本单位其他事业类发展资金支出 18,137.02 万元，主要用于学校人才引进与培养、教学教改、行政后勤和基础设施能力建设等专项，人才培养质量不断提高，教学教改成绩硕果累累，办学基础条件显著改善，社会影响力显著扩大。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无。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

无。

五、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无。

六、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情况

2024 年学校各项支出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严格贯彻《党政机关厉行节约反对浪费条例》，

“三公经费”支出只减不增，严控一般性经费支出，努力降低行政运行成本；与预算执行绩效相结合，对预算执行不好的、资金效益不高的，少安排或不予安排。按照《2024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评分标准，综合自评得分 98 分。主要工作成效如下：

（一）师资队伍建设和卓有成效。引进国内外博士 56 名，博士人才引进数量质量均创历史新高。柔性引进特聘教授、讲座教授、客座教授等各类人才 12 人。全年共有 125 名教职工晋升职称，正高级职称晋升数量创十多年来新高，扭转了正高职称教师“退多补少”局面。俊彦人才计划 2.0 实施顺利。2 人入选“湖湘英才”计划，2 人入选“西部之光”访问学者，10 人入选 2024 年度省级青年骨干教师，向延鸿荣获“全国优秀教师”称号。一人受聘为国家一级学科唯一一级学术团体常务理事。教师课堂教学竞赛成绩创新高，共获省教学竞赛奖 25 项，师范学院教师获省课堂教学竞赛一等奖，音乐舞蹈学院教师获省课程思政教学竞赛一等奖。原吉首大学师范学院 263 个编制人员顺利划转，师资队伍得到补强。

（二）学科专业建设取得重大进展。学位点建设取得历史性突破，在原有体育学 1 个博士点的基础上，2024 年新增民族学、生态学 2 个一级学科博士学位授权点，同时新增智能科学与技术交叉学科硕士学位授权点和 MBA 专业硕士学位点。深入推进新一轮“双一流”建设，加强学科专业建设顶层设计，召开首届学科专业与科研工作大会，提出“1+3+N”学科专业科研一体化建设新思路，出台《关于加强学科、专业、科研一体化建设意见》和 3 个行动方案，推进 A、B、C 三个层次的学科建设。在化学、工程学去年进入 ESI 全球前 1%学科的基础上，又有计算机科学、植物与动物学 2 个学科在冲刺 ESI 全球前 1%学科。深入推进新工科、新

医科、新文科建设，促进学科交叉融合。对接经济社会需要，贯彻落实省“双优化”方案，申报了数字公共治理、知识产权、新能源材料与器件等服务国家战略和我省产业发展的急需紧缺专业，调整和撤销了一批与社会经济发展不相适应、毕业生就业率偏低的专业。

（三）有效科研及成果转化推进有力。加强科研平台建设。“民族地区扶贫与发展研究中心”通过湖南省专业特色智库现场综合考评。通过多方努力，成功争取省委支持在吉首大学设立“里耶秦简研究院”、与湘西州共建“吉首大学科技园”。随着“吉首大学科技园”的落成，“里耶秦简研究院”的落户，吉首大学的学科建设、科学研究和人才培养将再上新台阶。推动科学研究“由虚向实”，有效科研、有组织科研逐步加强，2024年国家自科、社科基金分别排全省高校第9名和第7名，其中人文社科获重大招标项目1项、重点项目2项，为近年最好成绩。与湘西州共同主办科技成果转化对接会，大力推动科技成果转化，实现科技成果转化金额1800余万元，创历史新高，专利许可数排名全省第四，学校获批“2024年湖南省技术转移示范机构”。学报社科版首次入选中国人民大学“复印报刊资料重要转载来源期刊”，为湖南省在2022—2024轮次核心期刊遴选中入选四大评价机构“全满贯”的2家社科综合期刊之一。

（四）服务地方成效显著。学校持续助力地方产业发展，与湘西州共同组建白酒、绿色矿业与新材料产业技术创新战略联盟，从莓茶中提取的二氢杨梅素生产线已调试生产。与湘西州联合打造的舞剧《二十四时舞》获湖南艺术节“特别奖”，并入选国家艺术基金项目。学校先后与国际海洋开发投资有限公司（澳门）、酒鬼酒公司、烟草公司、花垣县政府、张家界景区管理处等签订合作框架协议。省人大常委会吉首大

学立法基地参与湖南省、湘西州立法修订活动 20 余次。努力促成产学研用一体化，近二年学校获批二个省级产业学院，承担了湘酒鬼提质攻关等多个湘西州和张家界市产业揭榜挂帅项目。

（五）智慧校园建设提速。与工商银行湖南省分行共建智慧校园 2.0，加快推进学校数字化转型，推动信息技术与教育教学、科学研究、管理服务深度融合。目前已立项建设基础设施、数据治理、信息系统等多类别 12 个子项目，预算经费 1962 万元。加大信息化对学校人才培养模式创新、教育教学质量保障体系构建的支撑，立项建设优质教学资源库、智慧教育平台、在线听评课及在线督导系统，智慧校园已现雏形。

（六）加强基础设施建设，持续推进校园提质。为服务省委省政府教育强省战略，解决学生宿舍紧缺问题，争取吉首市支持，建成湘泉花园学生宿舍二期项目并租赁使用，为学校增加床位 1313 个。开工建设砂子坳校区东区主干道路工程、16 号栋学生公寓和东区学生食堂项目，立项报批砂子坳校区 17、18 号栋学生公寓、大学生创新创业孵化基地、东区第一教学楼以及供水管网、供电工程等 7 个项目。争取省、州、市专项资金完成实验室、智慧教室、停车场、老旧小区、老旧道路、风雨湖等公共教学、生活场所提质改造，成立美育教育基地，建成省内一流的心理健康教育中心，学校对师生的关心爱护走实走心，多年来校园逢雨必堵、风雨湖淤泥堆积、道路狭窄昏暗、校内车位紧张等问题有效缓解，学校空间变大，环境变美，功能越发完备，面貌焕然一新。

七、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无。

八、下一步努力方向

1. 多渠道筹措办学经费，积极拓展办学资源，拓宽资金来源和保障渠道。

2. 督促和引导省级专项资金使用单位建立和完善全过程绩效评价机制，完善项目绩效管理指标库建设，增强专项资金的持续效益，提升省级专项的使用效益。